教育行政执法规范用语指引(试行)

为了进一步规范教育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用语,提高执法人员整体素质,树立教育行政执法队伍的良好形象,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,制定本指引。

本指引是教育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使用的语言, 仅限 在山西省区域内教育行政执法中使用。

一、一般性规定

- (一)教育行政执法人员执行公务时,应当用语规范、准确、 文明,语音清晰,语速适中。
- (二)行政执法中一般使用普通话,也可以根据当事人实际情况使用容易沟通的语言,必要时可邀请翻译到场协助。
- (三)实施执法中与相对人的见面语,应当先使用敬语"您好",要求配合开展工作要用"请"字,告别语用"谢谢,再见"。

二、具体执法行为规范用语

(一)行政许可

- 1. 收取申请材料。如:请坐,我们现在就对您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查,请稍等。
- 2. 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。如: 对不起, 经审查, 您提交的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。原因是 XX。因此, 现在我们不能受理您的申请。请您按要求 XX(说明应补充的资料或者应完善的手续)。
- 3. 申请材料符合要求。如: 我们已对您提交的有关材料进行 了审查。符合申办 XX 事项应提交材料的要求。对您申请的 XX

事项,我单位将在X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,请留下联系方式,以 便我单位通知或者送达有关决定。

- 4. 确认送达地址。如:为便于您及时收到相关文书,请您填写送达地址确认书,如实提供确切的送达地址,我们将根据您填写的地址寄送相关执法文书。确认的送达地址适用于行政许可全过程程序。如果送达地址有变更,请及时书面通知我单位变更后的送达地址。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,使文书无法送达或者未及时送达,您(您单位)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。
- 5. 确认电子送达。如:请确认是否接受电子送达。若接受电子送达,请提供有效的手机号码或者电子邮件地址。接受电子送达方式的,以发送方设备显示发送成功视为送达。

(二)行政检查

- 1. 亮明身份、出示证件。如: 您好! 我们是 XX 教育厅(局)的执法人员 XX、XX, 执法证号分别是 XX、XX。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(出示执法证件),请过目。
- 2. 告知回避权。如:根据规定,您有申请回避的权利。如果您认为在场的执法人员与本案有利害关系,可能影响公正处理的,您有权申请我们回避。您是否申请回避?
- 3. 告知执法检查事项。如: 我们根据 XX(工作计划或者举报投诉、部门移送等线索),现依法对您(您单位)的 XX 进行执法检查。根据 XX 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,您(您单位)有义务配合我单位的行政检查。请作好配合检查的准备工作,并按要求

安排相关人员协助检查。执法检查中,我们将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要求,确保本次执法检查透明、规范、合法、公正。

- 4. 告知配合义务。如: 我们将向您了解与 XX 工作有关的情况,请据实回答相关问题,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- 5. 要求对方介绍情况。如:请您(您单位)介绍 XX 相关情况。
- 6. 要求提供有关材料,应清楚告知所依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所要检查的资料名称。如:根据 XX(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名称等法律依据),请您提供 XX(证件、材料)。对涉及您(您单位)个人隐私(商业秘密)的,我们将依法保密,请予配合。
- 7. 制作现场执法文书,要求签字确认。如:这是《现场检查笔录》和《检查询问笔录》,请仔细核对。如笔录无误,请在此处签署"上述共×页笔录,我已看过,记录属实"的意见和姓名、日期并捺印。如笔录有误,请指出,我们将予以更正。

如遇到当事人有不识字或其他阅读障碍时,应当场将《现场检查笔录》和《检查询问笔录》内容宣读给当事人听,并注明情况。如果没有异议,请当事人捺印。

如遇当事人拒绝在有关执法文书上签字,应告知拒绝签字 后果,并注明情况。如:请您再次考虑是否签字,如果您拒绝 签字,我们将记录在案,依法处理。

8. 确认送达地址。如:为便于您及时收到相关文书,请您填写送达地址确认书,如实提供确切的送达地址,我们将根据您填写的地址送达相关执法文书。如果送达地址有变更,请及时书面

通知我单位变更后的送达地址。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者不及 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,使文书无法送达或者未及时送达,您(您 单位)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。

- 9. 确认电子送达。如:请确认是否接受电子送达。若接受电子送达,请提供有效的手机号码或者电子邮件地址。接受电子送达方式的,以发送方设备显示发送成功视为送达。
- 10. 检查结果通报。如:非常感谢您(您们)对我厅行政检查工作的支持和配合!现将本次检查的情况向您(您单位)进行通报:××教育厅(局)根据××工作计划(或投诉举报)对您单位进行了执法检查,查阅了××等资料,对××进行了现场检查,并就有关情况和问题向有关人员进行了问询。通过对您(您单位)的执法检查,×××××。谢谢您的配合,再见。

如发现的问题需整改,应向被检查单位负责人说明。如: 对您单位检查后发现了×××××,我厅依法下达《责令(限期) 改正通知书》(现场宣读《责令(限期)改正通知书》),您单位应当按照《责令(限期)改正通知书》上的时限要求依法进行整改。请您单位负责人确认,如无异议,请签字。因不可抗力无法在规定限期内完成的,请于整改期限届满前 10 日内向我厅提出书面延期申请,我们将自申请受理之日起 5 日内书面答复是否准予延期。如果逾期未按要求完成整改,我厅将依据×××的规定,对您单位作出处理。

我厅(局)将在规定期限内对您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查,您单位提前完成整改的,也可以申请我厅(局)安排时间提前进行复查。请予以配合,再见。

11. 复查。

已完成整改。如:您好!我们是××教育厅(局)执法人员 XX 和 XX。我厅于 XX 年 XX 月 XX 日向您(您单位)下达了《责令(限期)改正通知书》,经复查,您(您单位)已经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,这是《整改复查意见书》,请您签字确认。

未完成整改。如:您好!我们是××教育厅(局)执法人员XX和XX。我厅于XX年XX月XX日向您(您单位)下达了《责令(限期)改正通知书》,经复查,您(您单位)还有XX项问题未及时整改完毕。我们将根据XX(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名称等法律依据)的规定,对您单位进行XX(行政决定)。这是《整改复查意见书》,请您签字确认。

- 12. 相对人或其他人对执法现场录音录像。如:只要不妨碍执法活动,您可以对现场执法活动进行如实录音录像记录,也可通过网络等上传分享您的音像记录,但不能掐头去尾、断章取义、歪曲事实,否则将承担法律后果。
- 13. 当事人妨碍公务时,应告知对方不得妨碍公务,并告知 具体法律后果。如:请保持冷静!我们是××教育厅(局)的执法 人员,正在依法执行公务,请您予以配合。

如果有以暴力、威胁方法阻碍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,应 告知当事人法律后果。如:若您继续以威胁方法阻碍我们执法, 将有可能触犯《刑法》第二百二十七条,涉嫌妨害公务罪,受到 刑事处罚。

(三)行政处罚

1. 在调查取证时,调取原始凭证有困难的,可以复印、并

要求出具证据的单位或个人签名或者盖章。如:您好。为了查清××案情,这是××文件的复印件,请您核对后注明"此件与原件核对一致",并在此处签名(或盖章)。

- (注:在调查取证时,应当亮明身份、告知当事人回避权利和配合义务等、制作询问或检查笔录、并要求被询问人或者被检查对象签字等可参照前文执法检查。)
- 2. 在证据可能灭失或者以后难以取得的情况下,经本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,可以先行登记保存证据。如:为查清××事实,×××为有关证据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七条第二款关于先行登记保存的规定,我们将依法对×××物品进行先行登记保存,请予以配合。这是《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》及《先行登记保存物品清单》,请仔细核对,如无误,请在此处签署姓名、日期并捺印。我们将在7日内通知您到××教育厅(局)办理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处理决定事项。
- 3. 作出适用简易程序的行政处罚决定前,应当向行政相对 人准确无误地告知违法事实、处罚理由、依据、种类、幅度以及 依法享有的权利。例如:经调查,你(单位)的××行为,违反了 《××》(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名称)第××条(第××款第××项) 的规定,有××(证据名称)证据证实,请你主动停止违法行为。 根据《××》(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名称)第××条(第××款第×× 项)的规定,拟给予××(处罚种类和幅度)。根据《行政处罚法》 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的规定,你(单位)对以上处罚意见有 陈述、申辩的权利。如果你对以上事实、依据和处罚意见有不同 看法,现在可以进行陈述、申辩。

- 4. 作出适用一般程序的行政处罚决定前,应向当事人告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事实、依据、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述和申辩权利等。如:现查明,您(单位)存在×××行为,违反了《××××》第×条第×款(项)规定,根据《××××》第×条第×款(项)规定,根据《×××》第、条第×款(项)的规定,我厅(局)拟作出××的行政处罚。这是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,请收好并在《送达回证》上签署姓名和日期。如果有异议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的规定,您(单位)有权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3日内向本行政机关进行陈述和申辩,逾期不提出申请的,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- 5. 听取当事人的陈述申辩,制作《陈述(申辩)笔录》, 要求当事人签字确认。如:我们就××一案听取了您(单位)的陈述申辩,这是《陈述(申辩)笔录》,请仔细核对,如无误,请在此处签字捺印。
- 6. 符合听证程序的,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,应告知当事人有要求听证的权利。如:如果您对我厅拟作出的本次行政处罚决定有异议,请您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3日内向××提出书面听证申请。逾期不提出申请的,视为放弃听证权利。
- 7. 行政处罚决定作出之后,应向当事人告知违法事实、处罚依据、处罚决定和依法享有的救济权利,并在宣告后当场交付当事人;当事人不在场的,应当在7日内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的有关规定,将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当事人或者其他的法定受送达人。如:经查实,您(单位)有×××行为,违反了《××××》第×条第×款(项)规定,根据《××××》第×条第×款

- (项)的规定,我厅(局)现作出×××的行政处罚决定。这是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,请您在《送达回证》上签字确认。
- 8. 当事人向银行缴纳罚款的,应明确告知当事人缴纳罚款的地点和期限。如:请您(单位)于××月××日前到××银行缴纳罚款。
- 9. **当事人要求减免处罚时,应说明无法满足对方要求原因。**如:对不起,我们这是按××××的规定处理,我们无权对您的违法行为减免处罚,请您谅解。
- 10. **当事人对行政处罚决定有争议时,应告知权利救济途** 径。如:如果您对我厅(局)本次行政处罚决定有异议,请您在接到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之日起 60 日内向×××人民政府或者×××教育部门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 6 个月内向×××人民法院提出行政诉讼。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期间,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。
- 11. **当事人拒收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时,应明确告知拒绝签字后果。**如:由于您拒绝签收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,我们将请见证人见证并签字,按照规定将作留置送达,并将有关情况记录在案。
- 12. **留置送达**。如: 您好! 这是 XX, 我们将请他作为见证人, 因您拒绝签字接收, 依照 XX(法律规定), 采用留置送达方式进行送达。

三、音像记录规范用语

- (一)开始拍摄时,应当先对记录时间、地点、执法人员及 案由进行描述。
 - (二)告知当事人及现场其他人员正在进行音像记录。

- (三)拍摄过程中,可以对执法环节进行说明,包括调查取证、听证、送达等。
- (四)根据现场执法情况,可以对当事人、证人、第三人等 现场有关人员的体貌特征和言行举止;与行政执法相关的重要涉 案物品及其主要特征,以及其他证明违法行为的证据进行描述。